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DAH SING BANKING GROUP LIMITED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及豐明銀行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6)

二零零九年年度業績通告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銀行集團」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報告。

綜合收益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變動百分比
利息收入		3,020,122	4,612,468	
利息支出		(885,368)	(2,404,882)	
淨利息收入	五	2,134,754	2,207,586	-3.3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76,843	637,000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28,562)	(104,736)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六	348,281	532,264	-34.6
淨買賣(虧損)/收入	七	(174,926)	211,060	
其他營運收入	八	27,952	63,265	
營運收入		2,336,061	3,014,175	-22.5
營運支出	九	(1,726,125)	(1,555,157)	11.0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609,936	1,459,018	-58.2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十	(427,660)	(658,535)	-35.1
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收益或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182,276	800,483	-77.2
出售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及行產重估之淨收益	十一	2,751	854	
出售投資物業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虧損)	十二	78,306	(78,92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虧損)/收益		(24,519)	18,490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95,770	120,58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5,103	5,674	
回購後償債務之淨收益	十三	243,983	-	
持至到期證券之減值虧損撥		-	(357,684)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虧損撥		-	(297,618)	
除稅前溢利		683,670	211,865	222.7
稅項	十四	(82,789)	(21,288)	
年度溢利		600,881	190,577	215.3
年度溢利分配如下：				
—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溢利		55	1,935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00,826	188,642	
股息				
已派中期股息		-	167,897	
每股盈利				
基本	十五	HK\$0.60	HK\$0.20	
攤薄	十五	HK\$0.60	HK\$0.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年度溢利	600,881	190,57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證券		
確認於權益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428,735	(1,397,233)
轉移至收益賬之重列調整數額		
－出售	24,519	(18,490)
－減值	16,048	297,618
相關稅項(支出)／回撥	(76,677)	177,582
	392,625	(940,523)
行產		
確認於權益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326,407	(106,874)
行產公平值收益／(虧損)及出售而(確認)／回撥之遞延稅項	(18,106)	49,965
	308,301	(56,909)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3,007)	39,157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97,919	(958,275)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298,800	(767,698)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分配如下：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年度全面收益	701	1,548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全面收益／(虧損)	1,298,099	(769,2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0,453,366	12,665,167
在銀行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4,282,749	1,656,950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十六	5,595,316	1,875,564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十六	11,232	565,290
衍生金融工具	十七	588,778	1,066,439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十八	66,983,952	69,507,336
可供出售證券	二十	12,086,178	14,247,299
持至到期證券	廿一	8,598,408	6,159,264
聯營公司投資		1,299,257	1,132,461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60,791	59,973
商譽		811,690	811,690
無形資產		110,432	126,875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1,950,180	1,666,499
投資物業		657,235	546,172
即期稅項資產		61,916	139,860
遞延稅項資產		77,268	159,380
資產合計		113,628,748	112,386,219
負債			
銀行存款		1,435,136	2,443,594
衍生金融工具	十七	1,213,734	2,267,640
持作買賣用途的負債		2,068,300	1,791,419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客戶存款		–	471,065
客戶存款		89,572,204	81,890,447
已發行的存款證		2,060,010	4,654,985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	2,803,640
後償債務		4,602,235	5,671,716
其他賬目及預提		1,861,540	2,183,662
即期稅項負債		17,485	12,682
遞延稅項負債		6,969	1,575
負債合計		102,837,613	104,192,425
權益			
沒控制權股東		17,495	20,59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111,759	932,759
儲備	廿二	9,661,881	7,240,442
股東資金		10,773,640	8,173,201
權益合計		10,791,135	8,193,794
權益及負債合計		113,628,748	112,386,219

附註：

(一) 法定財務報表

本業績通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撮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但並不構成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將適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登載。本集團之核數師已於其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報告中表示對該綜合財務報表無保留意見。

(二)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以及其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物業重估（包括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對沖之貸款及應收款項、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之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編製二零零九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者一致。

除另有註明外，此業績通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概以港幣千元位列示。

(三)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詮釋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二零零九年起生效，並對本集團營運適用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四) 營業分項報告

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按業務分項基準確定分項資料，業務分項為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予與其他業務部門不同之客戶群或市場之交易而可區分之業務部門(例如：個人銀行、商業銀行、財資業務及其他未分類業務)。業務分項資料以基本報告形式呈列，而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所在地(例如：香港及其他和澳門)歸類之區域分項資料作為次要報告形式呈列。

於二零零九財務年度，本集團首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營運業務分項》編製分項報告。向包括行政總裁及其他行政委員會成員之總營運決策人呈報而作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用途之資料，乃按個人銀行、商業銀行、財資及海外銀行業務分類。本地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活動分析，而海外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機構分析。

本集團經考慮到本地銀行業務之客戶群、產品及服務，經濟環境和法規後，歸類本集團之營運業務分項為下列呈報分項：

-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個人客戶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私人貸款、透支和信用卡服務、保險業務的銷售和投資服務。
-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貸款、營運資金融資及貿易融資，其存款來源及融資客戶主要是工商業及機構性客戶，亦包括機械、汽車及運輸的租購及租賃。
- 財資業務主要包括外匯服務、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證券投資管理及集團整體之資金運用管理。
- 海外銀行業務包括由位於澳門和中國之海外附屬公司提供之個人銀行和商業銀行業務及本集團於一間在中國設立之商業銀行之權益。
- 其他包括未可直接歸類任何現有呈報分項之營運業績之項目、集團投資及債務資金(包括後償債務)。

就分項報告而言，可直接認明為各個別分項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收入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項，而分項間資金運作及資源之收益及資金成本按參照市場利率之轉讓價格機制分配至各分項。分項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項間之收入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

所有不同分項之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的分項分類。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乃依據開支性質，按耗用之時間及工作量和分項營運收入，分配至不同的分項及產品。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各分項、產品及支援部門之企業活動開支則作企業開支呈列於「其他」項下。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 銀行業務	其他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外界客戶	548,671	862,120	741,014	244,845	(261,896)	2,134,754
－跨項目	304,023	22,822	(344,351)	(5,413)	22,919	–
非利息收入／(支出)	217,516	88,333	59,085	61,092	(224,719)	201,307
營運收入／(支出)	1,070,210	973,275	455,748	300,524	(463,696)	2,336,061
營運支出	(1,152,377)	(243,345)	(90,275)	(223,061)	(17,067)	(1,726,125)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 營運(虧損)／溢利	(82,167)	729,930	365,473	77,463	(480,763)	609,936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 撥備	(121,425)	(278,401)	(17,941)	(9,254)	(639)	(427,660)
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收益 或虧損前之營運(虧損) ／溢利	(203,592)	451,529	347,532	68,209	(481,402)	182,276
出售投資物業，行產及其 他固定資產及其公平值 調整之淨(虧損)／收 益	(21)	–	–	1,193	79,885	81,057
出售證券投資淨(虧損) ／收益	(368)	–	(31,279)	–	7,128	(24,51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195,770	–	195,77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5,103	5,103
回購後償債務之淨收益	–	–	–	–	243,983	243,98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3,981)	451,529	316,253	265,172	(145,303)	683,670
稅項回撥／(支出)	30,025	(74,946)	(52,262)	(6,754)	21,148	(82,789)
除稅後(虧損)／溢利	<u>(173,956)</u>	<u>376,583</u>	<u>263,991</u>	<u>258,418</u>	<u>(124,155)</u>	<u>600,881</u>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35,518	16,040	7,525	40,564	14,467	114,114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項資產	23,774,539	27,743,861	46,356,147	14,782,608	971,593	113,628,748
分項負債	53,914,872	14,216,278	18,416,822	11,452,134	4,837,507	102,837,613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 銀行業務	其他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外界客戶	(21,086)	1,191,927	1,314,110	201,031	(478,396)	2,207,586
－跨項目	884,739	(352,032)	(993,537)	32,452	428,378	－
非利息收入	373,703	122,376	84,862	90,424	135,224	806,589
營運收入	1,237,356	962,271	405,435	323,907	85,206	3,014,175
營運支出	(1,018,147)	(196,505)	(78,098)	(214,457)	(47,950)	(1,555,157)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 溢利	219,209	765,766	327,337	109,450	37,256	1,459,018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 貸撥備	(135,609)	(477,229)	－	(45,364)	(333)	(658,535)
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收 益或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83,600	288,537	327,337	64,086	36,923	800,483
出售投資物業，行產及其 他固定資產及其公平值 調整之淨收益／(虧損)	20	－	－	617	(78,706)	(78,069)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5,920	－	1,414	815	10,341	18,490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120,589	－	120,58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 業績	－	－	－	－	5,674	5,674
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提撥	－	－	(357,684)	(39,098)	(258,520)	(655,302)
除稅前溢利／(虧損)	89,540	288,537	(28,933)	147,009	(284,288)	211,865
稅項(支出)／回撥	(14,030)	(48,273)	4,841	(19,633)	55,807	(21,288)
除稅後溢利／(虧損)	75,510	240,264	(24,092)	127,376	(228,481)	190,577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31,333	21,513	8,681	39,552	13,449	114,528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項資產	23,734,377	31,700,062	41,297,573	13,674,867	1,979,340	112,386,219
分項負債	54,608,881	13,389,663	13,800,615	10,655,281	11,737,985	104,192,425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外界客戶之收益乃來自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銀行附屬公司，集團所提供之主要產品與服務包括接受存款、信貸融資、資產融資、提供客戶證券投資服務等。

下表提供按區域歸類之資料。區域乃根據本集團之法定機構向外界客戶提供服務，及與其商業交易及建立關係之所在地而確認。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運收入	2,104,965	231,438	(342)	2,336,061
除稅前溢利	615,439	68,231	-	683,67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合計	104,659,088	11,548,778	(2,579,118)	113,628,748
負債合計	95,627,966	9,788,765	(2,579,118)	102,837,613
無形資產及商譽	318,667	603,455	-	922,122
或然負債及承擔	42,727,433	1,379,709	-	44,107,142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運收入	2,758,069	256,381	(275)	3,014,175
除稅前溢利	194,594	17,271	-	211,86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合計	103,304,945	11,253,411	(2,172,137)	112,386,219
負債合計	96,783,058	9,581,504	(2,172,137)	104,192,425
無形資產及商譽	321,223	617,342	-	938,565
或然負債及承擔	37,094,520	1,485,131	-	38,579,651

(五) 淨利息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利息收入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31,632	375,003
證券投資	683,506	1,290,235
客戶及銀行貸款	2,204,848	2,945,973
其他	136	1,257
	<u>3,020,122</u>	<u>4,612,468</u>
利息支出		
銀行存款／客戶存款	607,143	1,839,600
已發行的存款證	42,663	200,175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90,611	89,399
後償債務	102,216	209,819
其他	42,735	65,889
	<u>885,368</u>	<u>2,404,882</u>
利息收入包含		
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422,892	1,108,681
非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260,614	181,554
	<u>683,506</u>	<u>1,290,235</u>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u>2,935,812</u>	<u>3,842,283</u>
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	<u>15,429</u>	<u>16,069</u>
利息支出包含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	<u>712,851</u>	<u>2,075,646</u>

(六)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信貸有關之服務費及佣金	73,394	65,262
— 貿易融資	38,066	57,520
— 信用卡	209,743	198,634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證券經紀及投資服務佣金	46,569	149,772
— 保險銷售及其他	33,003	46,367
— 零售投資基金及受託服務	9,337	44,490
— 其他服務費	66,731	74,955
	<u>476,843</u>	<u>637,000</u>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	115,672	92,947
已付其他費用	12,890	11,789
	<u>128,562</u>	<u>104,736</u>

(七) 淨買賣(虧損)/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外匯買賣淨收益	159,615	258,603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之淨(虧損)/收益	(2,369)	12,449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之淨收益/(虧損)	2,065	(137,357)
用公平值對沖的相關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60,476)	(15,511)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273,761)	92,876
	(174,926)	211,060

(八) 其他營運收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970	1,720
— 非上市投資	4,803	4,17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8,424	11,720
其他租金收入	5,752	5,462
其他	8,003	40,189
	27,952	63,265

(九) 營運支出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包括董事薪酬)	753,549	677,835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支出，不包括折舊	163,157	158,445
折舊	97,671	95,492
廣告支出	60,632	76,11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6,443	19,036
核數師酬金	5,780	5,780
其他(註)	628,893	522,459
	1,726,125	1,555,157

註：

包括在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其他」項下之其他營運支出，其中重大部份為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銷售若干由雷曼相關機構發行之零售投資票據所涉及之支出，及按本集團評估之可能須償付費用及自願性回購提議，和其後根據二零零九年七月公佈之自願性回購計劃(連同其他十四間香港銀行)從客戶回購雷曼迷你債券之償付，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就若干由雷曼發行之保本票據而公佈之另一項自願性回購計劃，並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情況進一步評估而作出之撥備。

(十)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貸款減值虧損		
客戶貸款	408,925	658,535
銀行貸款	155	—
應計利息及其他款項	639	—
	<u>409,719</u>	<u>658,535</u>
貸款及其他款項減值虧損淨支出		
— 個別評估	176,416	476,335
— 綜合評估	233,303	182,200
	<u>409,719</u>	<u>658,535</u>
當中包括		
— 新增準備 (包括於年內直接撇銷之金額)	681,034	784,634
— 回撥	(207,391)	(46,678)
— 收回	(63,924)	(79,421)
	<u>409,719</u>	<u>658,535</u>
其他信貸撥備		
個別減值虧損：		
—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17,941	—
	<u>17,941</u>	<u>—</u>
收益賬中淨支出	<u>427,660</u>	<u>658,535</u>

(十一) 出售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及行產重估之淨收益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行產重估之減值虧損之回撥／(提撥)	1,453	(819)
出售行產之淨收益	1,463	1,857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165)	(184)
	<u>2,751</u>	<u>854</u>

(十二) 出售投資物業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虧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投資物業調整公平值之淨收益／(虧損)	75,016	(78,923)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收益	3,290	—
	<u>78,306</u>	<u>(78,923)</u>

(十三) 回購後償債務之淨收益

於二零零九年度，本集團在取得香港金融管理局預先同意後，以折扣價回購名義本金總額為七千萬美元由大新銀行(「大新銀行」)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六日發行之永久定息後償債務(「債務」)。原先用於掉換債務利率至浮動利息基礎之名義合約總額七千萬美元之相關利率掉期亦因此回購而終止。本集團所錄取之淨收益乃自該債務回購及終止相關利率掉期而兌現之淨收益。該回購債務原先符合界定為大新銀行之高級附加資本，但於回購完成後已被註銷並終止確認為大新銀行之負債或附加資本。

(十四)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提撥準備。海外稅項支出乃按年內海外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以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作全數確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80,945	3,844
— 海外稅項	11,422	19,803
— 於過往年度(超額)／不足之撥備	(2,304)	7,533
遞延稅項		
— 香港稅率變動之影響	—	(2,143)
— 關於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7,274)	(7,749)
	<u>82,789</u>	<u>21,288</u>

(十五)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盈利600,8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8,64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004,520,513股(二零零八年：932,193,954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盈利600,8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8,64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004,520,513股(二零零八年：932,193,954股)並就所有對普通股潛在攤薄的影響予以調整。

(十六)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051,938	923,292
— 香港以外上市	—	17,034
— 非上市	4,543,378	935,238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總額	5,595,316	1,875,564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上市	11,232	135,364
— 非上市	—	429,926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11,232	565,290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5,606,548	2,440,854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包括在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政府債券	5,570,751	1,812,779
— 其他債務證券	35,797	628,075
	5,606,548	2,440,854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5,570,751	1,812,779
— 公營機構	3,706	24,414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0,859	38,371
— 企業	11,232	565,290
	5,606,548	2,440,854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合約／ 名義本金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a)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72,533,088	231,805	(105,511)
貨幣掉期	464,225	3,525	(47,588)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1,378,430	1,660	(1,639)
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8,764,261	62,674	(149,351)
c)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66,449	531	(53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83,206,453	300,195	(304,620)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a)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1,688,807	130,395	(909,114)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11,688,807	130,395	(909,114)
3) 按會計準則不合作對沖用途，但與指定以公平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一同管理之 衍生工具			
貨幣掉期	448,815	66,392	—
利率掉期	1,233,235	91,796	—
不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合計	1,682,050	158,188	—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96,577,310	588,778	(1,213,734)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合約／ 名義本金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a)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61,684,583	263,311	(297,452)
貨幣掉期	1,045,229	8,362	(39,759)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23,321,550	40,001	(38,141)
b)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6,493,221	176,103	(284,236)
購入及沽出利率期權	1,489,445	20,447	(20,447)
c)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79,323	4,944	(4,936)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104,113,351	513,168	(684,971)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a)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3,402,453	397,443	(1,568,246)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13,402,453	397,443	(1,568,246)
3) 按會計準則不合作對沖用途，但與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一同管理之衍生工具			
貨幣掉期	368,499	491	(14,423)
利率掉期	3,658,750	155,337	–
不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4,027,249	155,828	(14,423)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121,543,053	1,066,439	(2,267,640)

披露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時已考慮有效之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上述根據巴塞爾II準則計算及未計入本集團訂立之雙邊淨額結算安排影響之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呈列如下：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460,239	530,361
利率合約	200,384	401,681
其他合約	1,979	5,023
	<u>662,602</u>	<u>937,065</u>

此等工具之合約數額僅為其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交易量，並不代表其風險數額。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而計算之數額，計算所得之數額則視乎交易對手及各項合約到期特性而定。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總額	57,165,159	60,999,073
銀行貸款總額	150,000	179,226
	<u>57,315,159</u>	<u>61,178,299</u>
其他資產	1,544,674	2,281,945
扣除：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317,017)	(550,909)
— 綜合評估	(358,212)	(298,645)
	<u>(675,229)</u>	<u>(849,554)</u>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附註十九)	8,799,348	6,896,646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u>66,983,952</u>	<u>69,507,336</u>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估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結餘	估客戶 貸款總額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611,218	1.1	448,282	0.7
－物業投資	11,209,001	19.6	10,102,405	16.6
－金融企業	333,243	0.6	373,243	0.6
－股票經紀	52,265	0.1	9,707	–
－批發與零售業	1,001,216	1.8	1,187,833	2.0
－製造業	657,570	1.1	885,724	1.5
－運輸及運輸設備	3,207,328	5.6	4,241,249	7.0
－康樂活動	157,565	0.3	23,507	–
－資訊科技	902	–	418	–
－其他	1,847,970	3.2	2,140,815	3.5
	19,078,278	33.4	19,413,183	31.9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 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 樓宇貸款	1,398,373	2.5	1,625,129	2.7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0,462,174	18.3	10,715,925	17.6
－信用卡貸款	3,173,620	5.6	3,371,802	5.5
－其他	6,510,864	11.3	6,513,226	10.6
	21,545,031	37.7	22,226,082	36.4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40,623,309	71.1	41,639,265	68.3
貿易融資	3,136,776	5.5	4,457,618	7.3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13,405,074	23.4	14,902,190	24.4
	57,165,159	100.0	60,999,073	100.0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

(一) 減值貸款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值貸款及墊款		
— 個別減值 (附註甲)	529,399	1,013,179
— 綜合減值 (附註乙)	17,767	23,571
	<u>547,166</u>	<u>1,036,750</u>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附註丙)	(316,378)	(550,909)
— 綜合評估 (附註乙)	(16,941)	(22,367)
	<u>(333,319)</u>	<u>(573,276)</u>
	<u>213,847</u>	<u>463,474</u>
持有抵押品公平值*	<u>215,514</u>	<u>463,556</u>
減值貸款及墊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u>0.96%</u>	<u>1.70%</u>

* 抵押品公平值乃根據抵押品市值及貸款未償還結餘，兩者中較低值釐定。

附註：

甲. 個別減值貸款乃該等自初始確認為資產後發生了一件或多件能確定其減值的客觀證據事項 (「損失事件」) 的貸款，而該損失事件對該貸款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並能可靠地估量。

乙. 綜合減值貸款及墊款指該等以綜合基準作減值評估的無抵押及於呈報日已逾期未償還超過九十天之貸款及墊款。該等於上述呈列之減值貸款綜合減值準備乃整體綜合減值準備的一部份。

丙. 以上個別減值準備已考慮有關貸款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時之抵押品價值。

(二) 逾期未償還貸款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估客戶 貸款 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估客戶 貸款 百分比
未償還客戶貸款總額，逾期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02,346	0.18	203,430	0.33
—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185,079	0.32	143,438	0.23
— 一年以上	267,141	0.47	131,592	0.22
	<u>554,566</u>	<u>0.97</u>	<u>478,460</u>	<u>0.78</u>
有抵押之逾期貸款所持 的抵押品市值	<u>350,867</u>		<u>202,978</u>	
有抵押逾期貸款	256,960		141,593	
無抵押逾期貸款	<u>297,606</u>		<u>336,867</u>	
個別減值準備	<u>282,455</u>		<u>305,217</u>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續)

(三) 經重組貸款(已扣除逾期三個月以上未償還之貸款)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客戶 貸款 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佔客戶 貸款 百分比
客戶貸款	<u>236,637</u>	0.41	<u>294,506</u>	0.48
減值準備	<u>24,242</u>		<u>18,504</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對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須列作個別減值、逾期三個月以上或經重組之貸款。

(丙) 收回抵押品

於年末之收回抵押品如下：

資產類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收回物業	<u>49,109</u>	<u>53,075</u>
— 其他	<u>8,240</u>	<u>26,090</u>
	<u>57,349</u>	<u>79,165</u>

(十九)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從可供出售證券類別重新分類之證券投資		
— 按對沖利率風險下公平值列賬	6,509,995	5,113,559
— 按攤餘成本列賬	1,989,010	1,783,087
	<u>8,499,005</u>	<u>6,896,646</u>
個別減值準備	(1,893)	—
	<u>8,497,112</u>	<u>6,896,646</u>
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證券投資	302,236	—
	<u>8,799,348</u>	<u>6,896,646</u>

本年度內，本集團重新分類於重分類日市場價值合計1,640,59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519,483,000港元)之可供出售證券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945,484	187,820
— 香港以外上市	6,319,540	5,496,534
— 非上市	1,536,217	1,212,292
	<u>8,801,241</u>	<u>6,896,646</u>
扣除：個別減值準備	(1,893)	—
	<u>8,799,348</u>	<u>6,896,646</u>
上市證券之市值	<u>6,415,120</u>	<u>4,828,680</u>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按發行機構類別 分析如下：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729,417	4,763,102
— 企業	4,071,824	2,133,544
	<u>8,801,241</u>	<u>6,896,646</u>

(二十) 可供出售證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香港上市	381,931	1,408,161
－香港以外上市	4,298,062	7,620,884
－非上市	7,231,327	5,055,866
	<u>11,911,320</u>	<u>14,084,911</u>
權益性證券：		
－香港上市	646	4,119
－香港以外上市	70,804	80,960
－非上市	103,408	77,309
	<u>174,858</u>	<u>162,388</u>
可供出售證券總額	<u>12,086,178</u>	<u>14,247,299</u>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可供出售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2,841,211	1,037,592
－公營機構	426,487	91,06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585,024	5,506,728
－企業	4,231,928	7,610,388
－其他	1,528	1,528
	<u>12,086,178</u>	<u>14,247,299</u>

(二十一) 持至到期證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93,414	—
— 香港以外上市	6,114,930	4,094,474
— 非上市	2,290,064	2,064,790
	<u>8,598,408</u>	<u>6,159,264</u>
上市證券之市值	<u>5,846,622</u>	<u>3,572,127</u>
包括在債務證券：		
— 持有的存款證	—	265,000
— 其他債務證券	8,598,408	5,894,264
	<u>8,598,408</u>	<u>6,159,264</u>
持至到期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100,627	1,135,177
— 公營機構	193,414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178,356	4,404,317
— 企業	2,126,011	619,770
	<u>8,598,408</u>	<u>6,159,264</u>

本年度內，本集團重新分類於重分類日市場價值合計3,259,76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01,087,000港元)之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為持至到期證券，反映本集團對該等證券的意向變更為持至到期。

(二十二) 儲備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儲備		
股份溢價	3,351,776	2,228,436
綜合儲備	(220,986)	(220,986)
行產重估儲備	953,217	694,534
投資重估儲備	(1,159,862)	(1,551,854)
滙兌儲備	65,140	68,160
一般儲備	700,254	700,254
保留盈利	5,972,342	5,321,898
	<u>9,661,881</u>	<u>7,240,442</u>

本集團之香港附屬銀行公司，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及豐明銀行有限公司(「豐明銀行」)，須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以審慎監管為目的之規定，維持監管儲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新銀行及豐明銀行已分別自其綜合一般儲備及保留盈利中指定305,77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72,301,000港元)及18,34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714,000港元)之金額作為「監管儲備」。監管儲備之變動乃透過權益儲備調撥，並須與香港金管局進行諮詢。

(二十三) 或然負債及承擔

千港元

(甲)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在賬目內仍未撥準備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開支		
— 已批准但未簽約	97	766
— 已簽約但未撥準備	<u>92,823</u>	<u>98,821</u>
	<u><u>92,920</u></u>	<u><u>99,587</u></u>

(乙) 信貸承擔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提供予客戶信貸之金融工具其合約金額及其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如下：

	合約金額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信貸代替品	628,899	704,420
與交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14,104	6,898
與貿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536,962	364,258
可無條件取消而不用預先通知之承擔	32,030,819	32,922,775
其他承擔，其原本期限為：		
— 少於一年	3,859,558	2,673,642
— 一年及以上	933,340	938,980
遠期存款	<u>61,508</u>	<u>73,547</u>
	<u><u>38,065,190</u></u>	<u><u>37,684,520</u></u>

(二十三) 或然負債及承擔 (續)

(乙) 信貸承擔 (續)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然負債及承擔	<u>1,459,809</u>	<u>1,286,256</u>

(丙) 已作抵押之資產

下述乃根據回購協議下作為抵押給香港金管局及無關連財務機構之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4,689,792	-
可供出售證券	781,976	399,022
持至到期證券	148,065	178,918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u>93,603</u>	<u>57,429</u>
	<u>5,713,436</u>	<u>635,369</u>

(丁) 經營租賃承擔

如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取消之物業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88,794	81,619
一年以上至五年	113,410	54,256
五年以上	<u>33,392</u>	<u>24,300</u>
	<u>235,596</u>	<u>160,175</u>

如本集團為出租人，不可取消之物業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14,544	17,791
一年以上至五年	<u>840</u>	<u>14,529</u>
	<u>15,384</u>	<u>32,320</u>

(二十四) 跨境債權

相等於百萬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在內	9,965	98	8,120	18,183
北美及南美	552	–	3,116	3,668
歐洲	13,870	–	2,910	16,780
	24,387	98	14,146	38,631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在內	9,415	240	9,761	19,416
北美及南美	602	–	3,051	3,653
歐洲	13,628	–	2,761	16,389
	23,645	240	15,573	39,458

上述跨境債權資料是在顧及風險的轉移後，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而披露與對外地交易對手最終面對的風險。一般而言，若交易對手的債權是由在不同國家的另一方擔保，或履行債權是一間銀行的海外分行，而其總部是處於不同的國家，才會確認風險由一國家轉移至另一國家。資料的披露只限於佔跨境債權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地區才披露。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一) 客戶貸款

千港元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受 抵押品保障 未償還結餘	之百分比	貸款總額受 抵押品保障 未償還結餘	之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611,218	65.0	448,282	83.6
—物業投資	11,209,001	89.2	10,102,405	92.4
—金融企業	333,243	47.7	373,243	91.4
—股票經紀	52,265	100.0	9,707	53.4
—批發與零售業	1,001,216	96.3	1,187,833	87.3
—製造業	657,570	86.9	885,724	78.3
—運輸及運輸設備	3,207,328	97.4	4,241,249	93.5
—康樂活動	157,565	—	23,507	25.7
—資訊科技	902	42.2	418	—
—其他	1,847,970	92.7	2,140,815	88.7
	19,078,278	89.0	19,413,183	90.9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 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 樓宇貸款	1,398,373	100.0	1,625,129	99.9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0,462,174	99.9	10,715,925	99.7
—信用卡貸款	3,173,620	—	3,371,802	—
—其他	6,510,864	62.9	6,513,226	58.5
	21,545,031	74.0	22,226,082	72.5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40,623,309	81.0	41,639,265	81.1
貿易融資	3,136,776	68.4	4,457,618	64.0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13,405,074	83.3	14,902,190	82.2
	57,165,159	80.9	60,999,073	80.1

上述呈列未償還結餘乃經審核資料，與附註十八(甲)呈列之結餘相同。

(一) 客戶貸款(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續)

上述分析中各構成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行業，其應佔減值貸款額、逾期貸款額及個別和綜合評估的貸款減值準備如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減值貸款	逾期末償還 超過三個月 之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1,209,001	15,802	-	1,063	60,825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u>10,462,174</u>	<u>6,765</u>	<u>8,406</u>	<u>1,358</u>	<u>8,836</u>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減值貸款	逾期末償還 超過三個月 之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0,102,405	14,785	-	5,429	17,862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u>10,715,925</u>	<u>1,111</u>	<u>1,839</u>	<u>407</u>	<u>3,211</u>

(一) 客戶貸款(續)

(乙) 對中國大陸非銀行類客戶的餘額

交易對手種類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3,046,123	-	3,046,123	-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而涉 及的貸款於中國大陸使用	5,543,273	578,294	6,121,567	164,245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214,212	-	214,212	-
	<u>214,212</u>	<u>-</u>	<u>214,212</u>	<u>-</u>
交易對手種類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外 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2,484,332	-	2,484,332	-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而涉 及的貸款於中國大陸使用	8,184,005	420,865	8,604,870	314,368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50,138	-	50,138	-
	<u>50,138</u>	<u>-</u>	<u>50,138</u>	<u>-</u>

註： 上述呈報餘額包括客戶貸款總額及其他對客戶索償之金額。

(丙) 按區域分析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客戶貸款之區域分析乃根據已考慮風險轉移後之交易對手所在地分類。一般而言，當貸款的擔保方位處與交易對手不同之區域時，風險將被轉移。

下表為客戶貸款總額按區域分析。二零零八年所重列之餘額已包括上述擔保安排風險轉移之影響。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總額		
— 香港	48,779,171	52,094,469
— 中國	1,479,379	1,229,503
— 澳門	6,151,486	6,578,169
— 其他	755,123	1,096,932
	<u>57,165,159</u>	<u>60,999,073</u>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已考慮風險轉移後之影響之本集團減值及逾期未償還貸款餘額中超過百分之九十皆分類在香港項下。

(二) 外匯風險

相等於百萬港元

下列為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美元和其它個別貨幣之外匯淨額(有關之外匯淨額超逾所有外匯淨額百分之十)，及其對應會計期間之比較額。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澳門幣
現貨資產	27,339	4,060	3,026
現貨負債	(25,918)	(4,056)	(4,921)
遠期買入	39,005	34	-
遠期賣出	(38,163)	(28)	-
長／(短)盤淨額	2,263	10	(1,895)
結構性持盤淨額	-	113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澳門幣
現貨資產	32,558	2,156	2,895
現貨負債	(28,104)	(2,208)	(4,526)
遠期買入	30,681	107	1
遠期賣出	(32,991)	(111)	-
期權持盤淨額	(1,063)	(2)	-
長／(短)盤淨額	1,081	(58)	(1,630)
結構性持盤淨額	-	114	-

(三) 資本充足比率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充足比率		
— 核心	10.2%	6.8%
— 整體	<u>16.8%</u>	<u>13.6%</u>

資本充足比率乃大新銀行、澳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澳門商業銀行」)、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中國)」)、豐明銀行及D.A.H. Hambros Bank (Channel Islands) Limited(「DAHCI」)參考《銀行業(資本)規則》的巴塞爾準則II基礎所計算的合併比率。該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已考慮到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

根據銀行業條例，僅本集團香港註冊之附屬銀行公司須遵守資本充足比率最低要求。澳門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須遵守有關澳門銀行業監管的規定及大新銀行(中國)須遵守有關中國銀行業監管的規定。本集團上述的比率計算只供參考。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及用作計算上述在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充足比率的分析如下：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007,749	2,707,749
股份溢價	55,519	55,519
儲備	5,054,929	3,808,200
減：商譽	(811,690)	(811,690)
減：其他無形資產	(140,432)	(126,875)
減：淨遞延稅項資產	(4,830)	(4,150)
	<u>8,161,245</u>	<u>5,628,753</u>
減：應扣減項目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453,449)	(454,040)
核心資本	<u>7,707,796</u>	<u>5,174,713</u>
附加資本		
持有土地及土地權益價值重估的儲備	237,355	197,762
可計入資本之減值資產之綜合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數額	682,329	783,661
可供出售證券的重估儲備	741	237
無期限後償債項	1,008,137	1,953,000
有期後償債項	3,488,193	2,814,377
附加資本數額	<u>5,416,755</u>	<u>5,749,037</u>
可計入之附加資本數額	<u>5,416,755</u>	<u>5,628,753</u>
減：應減項目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453,449)	(454,040)
附加資本	<u>4,963,306</u>	<u>5,174,713</u>
資本基礎總額	<u>12,671,102</u>	<u>10,349,426</u>

(四) 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流動資金比率	<u>57.3%</u>	<u>48.9%</u>

流動資金比率為本集團附屬銀行公司於有關年內十二個月每個曆月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該流動資金比率是參考銀行業條例第四附表內的方法計算。

根據銀行業條例，僅本集團本地註冊之附屬銀行公司須遵守流動資金比率最低要求。本集團上述的比率計算只供參考。

財務比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淨利息收入／營運收入	91.4%	73.2%
成本對收入比率	73.9%	51.6%
貸款對存款(包括存款證)比率	62.4%	70.1%
平均總資產回報	0.5%	0.2%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	6.3%	2.2%
淨息差	1.95%	2.11%

末期股息

董事會經考慮需進一步增強本集團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水平計，已同意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有提出派發二零零九年度末期股息之建議。然而，本公司擬於適當時候重新派發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若擬合乎資格可於股東週年大會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以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 - 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集團及業務概覽

概要

於二零零九年，經濟狀況普遍地改善，而香港則在強勁之經濟增長及失業率下降，以及中國大陸之整體經濟因中央政府推行刺激經濟方案而持續向好下受惠。澳門之情況亦大致相若。至於全球方面，不少發達國家於二零零八年年底實施史無前例之貨幣及財政刺激經濟方案以應對全球金融危機，加上在進行大規模資本重整後銀行業之狀況有所改善，經濟逐現喘定之象，並有跡象顯示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取得普遍性復甦。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似乎經已渡過經濟周期之谷底。

在經濟環境漸趨穩定及稍見起色下，本集團之表現較二零零八年大幅改善，而股東應佔溢利由二零零八年之一億八千九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之六億零一百萬港元。資本狀況亦顯著增強，原因是營運表現強勁，以及年內進行多項集資活動所致。本集團銀行系之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及整體資本充足比率分別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百分之六點八及百分之十三點六，提昇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百分之十點二及百分之十六點八。

營運收入由三十億一千四百萬港元下跌百分之二十二至二十三億三千六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疲弱以及因為本集團之已發行後償債務價格上漲而產生淨買賣虧損，使二零零八年錄得之溢利其後大部份撥回所致。營運溢利亦因營運支出增加而大幅減少，主要由於為雷曼相關零售債券之客戶申索及對客戶支付而作出撥備所致。然而，由於壞賬支出大幅減少，加上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由六億五千九百萬港元下調百分之三十五至四億二千八百萬港元，令情況有所舒緩。

年內就購回本身之已發行後償債務錄得二億四千四百萬港元收益，有助提昇股東應佔溢利超過二倍至六億零一百萬港元。每股盈利由0.2港元增加至0.6港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年度末期股息。

核心借貸表現平穩，年內貸款業務輕微收縮，而淨利息收入則稍為溫和減少。然而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和買賣收入均大幅下跌。

本集團持有百分之二十權益之聯營公司重慶銀行於年內錄得強勁業績，為本集團帶來一億九千六百萬港元之溢利貢獻，較二零零八年增長百分之六十二。

業務及財務回顧

年內淨利息收入較二零零八年輕微減少，而貸款業務於二零零九年則稍為收縮。由於市場利率下調，貸款及賺息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及資金成本下降。二零零九年全年淨息差由二零零八年之百分之二點一一收窄至百分之一點九五。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承接下調趨勢，年內減少百分之三十五至三億四千八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市況以及本集團採取審慎措施，在確保遵守對財富管理業務相關各項新訂及較嚴格合規與監管要求後才向零售投資者分銷投資產品，令財富管理業務之服務費持續下跌。貸款相關服務費亦因貸款普遍下降而減少。

年內本集團錄得買賣虧損，主要由於本身之若干已發行後償債務按市價入賬令估值增加而產生虧損。二零零九年產生之虧損將該項目於二零零八年錄得之溢利大部份撥回。

核心業務營運支出較二零零八年輕微上升。然而，由於主要就雷曼兄弟相關投資產品之申索作出支付而提撥營運支出撥備，令營運支出總額增加百分之十一至十七億三千萬港元。營運支出增加和其他收入下跌以及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下降，導致未扣除減值提撥之營運溢利減少百分之五十八至六億一千萬港元。

信貸質素顯著改善，而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撥備由六億五千九百萬港元下降百分之三十五至四億二千八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經濟狀況改善導致商業銀行及零售借貸組合表現較佳。二零零八年因金融危機惡化而導致中小企借貸及設備融資組合錄得較大虧損。

本集團因物業價格上升於年內就物業資產確認重估收益合共七千五百萬港元。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就以低於面值購回部分本身之已發行後償債務變現溢利二億四千四百萬港元。上述各項加上年內聯營公司重慶銀行表現強勁且本集團應佔其溢利百分之二十權益，導致除稅前溢利大增至六億八千四百萬港元。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扣除稅項支出八千三百萬港元，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二百一十九至六億零一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及墊款總額達五百七十億港元，較二零零八年下降約百分之六。主要受壓範疇為受全球貿易量下跌影響之貿易融資、設備融資及車輛融資。設備融資尤其因本集團不少製造商客戶以出口為主而導致表現疲弱，主要因市場之變化及為減低風險所採取之措施，以減輕於經濟逆境下該業務面對較高信貸成本之影響。總體而言，信用卡貸款及私人貸款等零售借貸組合相對維持平穩。

客戶存款合計九百一十六億港元，較去年增加約百分之五。存款增長強勁反映年內香港市場流動性充裕。

年內進行多項有關本集團之增資方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本集團之控股公司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金融」)向大新銀行集團提供十億港元之有期貸款，該貸款注入大新銀行作為額外股本。於九月，該項貸款轉作資本，而大新銀行集團就貸款資本化之代價以每股8.00港元之價格向大新金融發行新股份，使大新金融於大新銀行集團之股權由百分之七十點八六增加至百分之七十四點一三。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大新銀行集團以5.60港元之價格向第三方投資者配售五千四百萬股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三億港元，該款項其後注入大新銀行。由於進行該等集資行動加上年內保留之溢利，令本集團之合併核心資本充足比率及整體資本充足比率分別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百分之六點八及百分之十三點六(經計及大新銀行於二零零九年初宣佈注資後，按備考基準計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百分之八點一及百分之十五點二)提昇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百分之十點二及百分之十六點八。

前瞻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為近年全球金融業最困難之兩年。儘管亞洲相對歐洲或美國所受影響較少，惟過去兩年仍是荊棘滿途。本集團有信心，隨著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之業績在經濟環境好轉下有所改善，加上本集團所採取加強資本狀況之措施，本集團現已度過最近金融風暴的最壞時刻。

有見及此，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將採取審慎樂觀之業務方針。本集團相信大中華地區之前景仍然看俏，而就中長期而言將會提供不少商機。然而，短期而言，本集團會時刻警惕，危機並未完全過去，本集團仍需審慎經營。

重要的是，本集團期望能於未來十年持續增長並取得成功。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完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符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聲明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且條款不低於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證後，本公司確定有關本公司之《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已完全遵行。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

編制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法定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完全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要求。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的協助下，經已檢閱集團沿用之會計準則與實務，並就有關內部監管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此業績報告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商討。

年報於聯交所網頁之公佈

根據上市條例附錄十六規定須予披露資料之本公司年報適時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登載。

本公司股份買賣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回購其已上市之股份。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趙龍文先生、王伯凌先生、王祖興先生及劉雪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小林一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先進先生、韓以德先生、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及陳勝利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蘇海倫** 謹啟

香港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網址：<http://www.dahsing.com>